

##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议案的情况，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议案六《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议案九《关于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十二《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和议案十三《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未审议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 会议通知情况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9日以公告形式发出。

##### 2.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在北京市通州区景盛中街17号鸿坤顺景总部公元A5栋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于2022年5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上午9:15至2022年5月20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志勇先生主持，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出席会议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共821人，代表股份238,866,31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3841%。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115,833,65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9.884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9人，代表股份123,032,6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4992%。中小股东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19人，代表股份123,032,6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499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19人，代表股份123,032,66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10.4992%。无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情况。

##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1. 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2,358,6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1.2247%；反对115,072,3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1744%；弃权1,435,27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00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6,525,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3035%；反对115,072,3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3.5299%；弃权1,435,27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64,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1666%。

### 2. 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0,157,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3031%；反对114,540,2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7.9516%；弃权4,168,79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74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323,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3.5142%；反对114,540,26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3.0974%；弃权4,168,79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3.3884%。

### **3. 审议通过《〈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20,094,6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2769%；反对116,737,4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8715%；弃权2,034,19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51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261,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3.4633%；反对116,737,46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4.8833%；弃权2,034,19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6534%。

### **4. 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9,499,2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0277%；反对118,657,7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9.6754%；弃权70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96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665,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9794%；反对118,657,76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6.4441%；弃权70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5765%。

### **5. 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20,792,4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5691%；反对116,078,8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5957%；弃权1,995,02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83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4,958,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0305%；反对116,078,84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4.3480%；弃权1,995,0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6215%。

#### **6. 审议未通过《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8,931,4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9.7900%；反对117,034,3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9957%；弃权2,900,5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214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097,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5179%；反对117,034,34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5.1246%；弃权2,900,52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3575%。

#### **7. 审议通过《董事薪酬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0,848,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5927%；反对117,008,54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8.9849%；弃权1,0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422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5,015,32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4.0764%；反对117,008,54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5.1036%；弃权1,008,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8199%。

#### **8. 审议通过《监事薪酬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627,9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0.0816%；

反对118,488,2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9.6044%；弃权75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14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794,3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3.0840%；反对118,488,26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6.3063%；弃权75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80,8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6097%。

#### **9. 审议未通过《关于为董监高投保责任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9,138,85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9.8768%；反对118,386,7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9.5619%；弃权1,34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561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3,305,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6864%；反对118,386,76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6.2238%；弃权1,34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0897%。

#### **1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3,541,0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1.7197%；反对113,522,7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7.5257%；弃权1,80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754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7,707,37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6.2645%；反对113,522,78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2.2704%；弃权1,802,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4651%。

#### **11. 审议未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958,5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4.8250%；反对100,939,5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2.2578%；弃权6,968,21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917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5,124,8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2.2934%；反对100,939,553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82.0429%；弃权6,968,213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5.6637%。

#### **12. 审议未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101,1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4.4661%；反对104,792,7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3.8709%；弃权3,972,40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663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4,267,4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1.5965%；反对104,792,75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85.1747%；弃权3,972,40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3.2287%。

#### **13. 审议未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2,898,55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55.6372%；反对103,269,65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43.2332%；弃权2,698,10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295%。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7,064,89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3.8702%；反对103,269,658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83.9368%；弃权2,698,108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9,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1930%。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马天宁、应晓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数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